证券日报 制作 王敬涛
2020 年 3 月 24 日 星期二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不适用。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铝股份	股票代码	0008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正忠(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王冀奭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0871-67455605	0871-67455605	
电话	0871-67455758	0871-67455923	
电子信箱	tangzz@ylgf.com	wangjs@ylgf.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没有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业务是铝土矿开采、氧化铝生产、铝冶炼、铝加工及铝用炭素生产,主要产品有氧化铝、铝用炭素、重熔用铝锭、圆铝杆、铝合金、铝板带箔、铝焊材等。

(2)主要产品用途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氧化铝	主要成分为三氧化二铝,用于熔盐电解法生产金属铝,也是生产刚玉、陶瓷、耐火材料等的重要原料。
铝用炭素	电解铝行业重要的、不可或缺的原材料。
重熔用铝锭	是生产铝制品的主要原料,重熔后用于铝产品的初级加工及深加工。
圆铝杆	用于电力、通讯、机械等行业用电线、电缆和线管等的生产。
铝合金	铸造铝合金、变形铝合金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及机械用铸造、变形加工等铝合金材料。
铝板带	用于建筑材料、包装材料、汽车散热片、波纹瓦、空调散热片、电子产品等铝制产品的生产。
铝箔	用于电容器、电池箔、软包装(食品、药品、日用品等)。
铝焊材	用于航空、船舶、汽车、轨道交通等领域铝构件的焊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24,283,623,386.87	21,689,352,666.07	11.96%	22,129,944,37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225,700.67	-1,466,019,023.23	不适用	657,000,96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616,941.37	-1,493,218,550.13	不适用	628,803,30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3,920,646.97	337,325,819.50	992.10%	2,032,199,301.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6	不适用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56	不适用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1%	-16.19%	本年较上年增加22 个百分点	6.8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39,579,456,610.20	37,521,372,777.03	5.49%	35,877,405,58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19,669,032.50	8,264,475,801.47	32.13%	9,868,340,853.5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73,183,115.17	5,772,120,880.60	7,094,000,557.07	6,344,318,83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80,720.04	110,129,151.67	131,458,941.93	203,056,88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49,642.48	85,874,057.30	91,508,674.90	152,584,56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662,692.30	948,358,525.75	917,642,643.68	1,122,256,785.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57%	1,109,818,170	0	质押	176,592,214
赵旭东	境内自然人	1.00%	26,000,000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6%	25,013,026	0	—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其他	0.77%	20,001,200	0	—	—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其他	0.67%	17,580,753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5,430,930	0	—	—
易方达基金-工商银行-易方达基金臻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6%	14,641,624	0	—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三组合	其他	0.54%	14,000,000	0	—	—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云南国际信托-财通 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2%	13,600,796	0	—	—
周传明	境内自然人	0.47%	12,197,661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冶金为本公司最大持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 1,109,818,170 股; 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云南冶金与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中,是否同为一基金管理公司控制并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不清楚;其它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不清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云南冶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3,649,002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6,169,168 股,该部分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云南冶金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9,818,170 股。 赵旭东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6,000,000 股,该部分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周传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00,6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597,061 股,该部分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前十大股东情况

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新增 521,367,759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本公司前十大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9,818,170	35.48%	国有法人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14,050,688	10.04%	国有法人
3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46,341,463	4.68%	国有法人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799,325	1.21%	境外法人
5	赵旭东	26,000,000	0.83%	境内自然人
6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一九组合	20,001,200	0.64%	基金、理财产品等
7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策略投资产品	17,580,753	0.56%	基金、理财产品等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397,330	0.49%	基金、理财产品等
9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云南国际信托-财通 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800,796	0.47%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	易方达基金-工商银行-易方达基金臻选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641,624	0.47%	基金、理财产品等
合计		1,716,431,349	54.87%	—

(3)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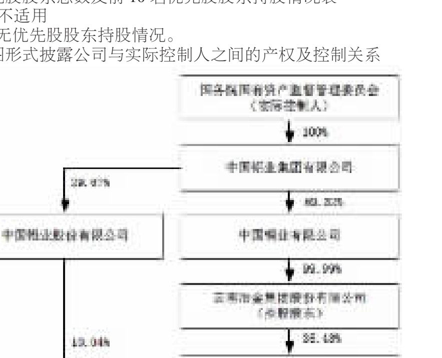

2019 年 12 月公司向中铝股份等 4 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521,367,759 股,其中,中铝股份认购了 314,050,688 股股票,新增发行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并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在深交所上市,中铝股份持有公司 10.04%股份。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受国家实施稳定宏观经济预期、减税降费等稳经济系列政策的影响,国内国际铝市场价格逐步企稳,公司紧紧围绕"快融入、严对标、破难题、稳经营、增效益"的工作主题和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加快项目建设和投产,开展"三降三增"、"两金"压降等专项活动,精准实施各项内部挖潜和降本创效措施,持续抓好生产经营和产业发展各项工作,并积极争取国家和云南省支持加快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发展、铁路运输、生产经营等政策扶持措施。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2.84 亿元,同比增长 11.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 亿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情况如下:

(1)新项目安全高效投产。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体制,组建投资项目联合指挥部,大力优化项目投资,加快推进了昭通水电铝、鹤庆水电铝、云铝源鑫二期炭素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昭通水电铝一期项目、鹤庆水电铝一期项目安全高效投产运行,培育了新的利润增长点,云铝源鑫炭素二期工程项目顺利点火投产;2019 年 12 月云南涌顺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中高端铝合金新材料项目投产运行,生产中高端铝合金大板锭,进一步延伸了公司铝产业链,推动公司铝加工产品升级;文山水电铝项目等一批重点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增强了公司发展后劲。

(2)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商品产量持续提高。公司科学组织生产,优化产品结构,主要产品产量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氧化铝 151.19 万吨,同比增长 7.99%;生产原铝 189.94 万吨,同比增长 17.93%;生产铝合金及铝加工产品 67.06 万吨,同比增长 4.62%;新增 7075 高强高韧变形铝合金、轨道交通用铝合金、高精"3N"铝锭等产品生产。

(3)全面降本增效,提高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完全成本总体呈下降趋势。一是控制采购节奏、提升议价能力、优化采购渠道、增加直购比例,大幅降低了公司氧化铝等大宗原辅料采购成本;二是利用自身的区位优势,大力开拓省内及周边市场,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盈利能力,降低了产品销售费用;三是进一步提高附加值创效,抓好高纯化、合金化产品销售,铝合金、铝板带、高品质铝锭、铝焊材等产品销售均实现突破,拓展了提质增效途径;四是努力降低用电成本,全年平均用电价格约为 0.33 元/千瓦时(含税);五是多措并举压降"两金",充分利用内部资源和平台优势,大力实施低库存策略,氧化铝和阳极炭块库存大幅下降,有效节约资金成本;六是深化路企合作,顺利打通多式联运通道,进一步优化物流方式,全年物流费用大幅降低;七是实施人力资源优化,氧化铝、铝电解、炭素全员劳动生产率分别提升 11%、15%、6%。

(4)再融资工作顺利完成。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市场再融资工作顺利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 521,367,759 股,募集资金总额 2,137,607,811.9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105,925,675.12 元,再融资工作的顺利实施,为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进一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

(5)改革创新不断深化。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市场改革,云南浩鑫铝箔有限公司成立铸轧、板带和铝箔三个事业部,母公司圆铝杆、铝焊材业务实施市场化运作成立线材事业部,实行产销一体、细化核算,并将部分采购、销售权利下放,提高了销售的自主性和灵活性,提升市场竞争力。

(6)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报告期内,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铝灰资源化利用项目成功投运,成为国内首个利用氧化铝生产系统实现铝灰资源化利用重大项目;铝合金材料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初步具备试制验证能力;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取得新突破,铝焊丝产品再添新牌号;曲靖云铝淯鑫铝业有限公司、云南云铝海鑫铝业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已达 8 户。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解铝	14,002,160,585.98	2,061,191,122.75	14.72%	22.37%	183.49%	8.37%
铝加工产品	9,413,347,811.87	1,150,347,331.02	12.22%	1.76%	54.30%	4.16%
其他	868,114,989.02	31,760,129.55	3.66%	-12.90%	-55.98%	-3.5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公司以"三降三增"、"两金"压降等专项活动为抓手,大力实施降本增效措施,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较上年度明显下降,同时抓好新建项目的投产达产,培育利润增长点,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 2019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按照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已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变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2019-07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继续向云南慧能售电股份有限公司购电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为继续依托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冶金")控股的云南慧能售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能售电")整合用电资源,以双边当期、中长期交易、撮合交易等方式在昆明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集中采购电力具有较强议价能力的优势,进一步降低公司的生产用电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用电需要,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拟于 2020 年继续向慧能售电购电,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云南云铝涌鑫铝业有限公司、云南云铝润鑫铝业有限公司、曲靖云铝淯鑫铝业有限公司、云南云铝泽鑫铝业有限公司向慧能售电购电量约 204 亿千瓦时左右。公司购电价格按照云南电力市场化交易成交结果,以企业所在当地供电局每月出具的电费结算清单的综合电价 (包括但不限于交易电价、输配电价、线损、政府基金及附加、基本电价、交易服务等)及售电服务费 0.0003 元/千瓦时作为结算电价,预计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向慧能售电购电价格约为 0.346 元/千瓦时左右。在合同有效期内,若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对输配电价和其他收费项目费率调整时,双方另行协商调整。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继续向云南慧能售电股份有限公司购电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由于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审议时关联方董事张正基、许峰、丁吉林、路增进、焦云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时对本次交易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回避表决。

(三)云南冶金为云铝股份和云南冶金集团慧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能公司")共同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对方慧能售电为慧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本次公司及所属企业向慧能售电购电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构成借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况

1.公司名称:云南慧能售电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16 日

3.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地勤楼 3011 室

4.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5.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MA6K3WB26F

7.经营范围:电力购销、电力贸易;配电网规划、建设、运营、维修、改造、设计、咨询服务;电力和新能源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云南冶金集团慧能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50%,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持股 25%,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5%,十一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云南创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慧能售电资产总额为 34,103.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6,079.20 万元,净资产为 8,024.57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702,240.66 万元,营业利润 226.90 万元,净利润为 36.25 万元。

(三)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不适用)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双方根据"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以公司当地供电局每月出具的电费结算清单的综合电价(包括但不限于交易电价、输配电价、线损、政府基金及附加、基本电价、交易服务等)及售电服务费 0.0003 元/kWh 作为双方结算电价。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期限: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交易电价:公司购电价格按照云南电力市场化交易成交结果,以企业所在当地供电局每月出具的电费结算清单的综合电价 (包括但不限于交易电价、输配电价、线损、政府基金及附加、基本电价、交易服务等)及售电服务费 0.0003 元/kWh 作为双方结算电价。在合同有效期内,若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对输配电价和其他收费项目费率调整时,双方另行协商调整。

(三)电能计量:电能计量以维持原有公司与当地供电局的计量方式不变,即以当地供电局电费结算清单为依据。

(四)结算价格及付款方式

1.结算电价:乙方向甲方结算电价=综合电价+售电服务费

2.电费结算为人民币结算或票据结算(以当地供电局可接受的票据)。

3.慧能售电当月的电力交易结算于一个月内进行,如遇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解决。

4.慧能售电每月在 25 日前向公司出具当月应收缴电费清单明细,公司在收到结算凭证后应尽快进行核对、确认,如有异议在收到结算凭证后 2 个工作日内通知慧能售电。如公司在收到结算凭证后 2 个工作日内不通知慧能售电视同已经确认无异议。

(五)权利与义务

1.双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方式畅通,如所提供的联系方式变更,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一方。

2.公司自有的用电设施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有关电力安全、技术标准和电网运行规程。

3.公司应依法用电,不得从事危害供、用电安全,扰乱供、用电秩序的行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公司承担。

4.慧能售电应向公司提供查阅公司电价、用电电量等资料的服务。

5.慧能售电有权按照电力交易规则执行合同电量转让。

6.合同一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另一方有权中止履行购售电合同:

6.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约定;

6.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

6.3 丧失商业信誉,电费缴纳信誉差;

6.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偿还债务能力的其他情形。

(六)违约责任

1.慧能售电若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约定,给公司造成的损失,由慧能售电向公司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2.公司若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约定,给慧能售电造成的损失,由公司向慧能售电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依托慧能售电整合用电资源,统一向电力交易中心集中采购电力会增强电力交易的议价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及子公司用电成本,规避经营风险,改善经营业绩,提升公司竞争力。

公司与慧能售电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将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9 年,公司与慧能售电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625,064.72 万元(不含税)。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事前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向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后,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审议时关联方董事须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意见

1.该事项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控制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生产成本,改善经营业绩,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本次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方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该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807 股票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9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其他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该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和内控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由于双方合作良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人民币 203 万元(含税及差旅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的经营范围为: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其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若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的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后,2020 年度审计项目预计将主要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以下简称"北京分所")人员执行。北京分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 4 号楼 22 层、23 层、25 层、26 层,邮编为 100020,有执行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为 220 人,从业人员数量为 9,804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261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000 人。

3.业务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8 年度)总收入为人民币 51.7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9.13 亿(包含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5.90 亿元)。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2,166 家,其中上市公司数量为 77 家。

普华永道中天服务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及采矿业。普华永道中天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就拟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云铝股份公司的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燕玉女士(项目合伙人)和梁欣先生,韩宗庆先生为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其从业经历如下:

项目合伙人:李燕玉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2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 28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欣先生,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 20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韩宗庆先生,是英国、香港及马来西亚的注册会计师,具有近 30 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拥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

5.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燕玉女士、梁欣先生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处分记录。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出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执行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认为普华永道能够按照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 2019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查阅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可普华永道中天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并就《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出具了事前审核意见,表示对此事项事前知悉且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并就拟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推荐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一)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三)公司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四)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807 股票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星期四)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二)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

(四)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

根据测试结果,公司 2019 年提取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373,387,138.04 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 28,732,589.04 元,存货跌价准备 39,630,648.33 元,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04,951,300.67 元,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2,600.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公司的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定,遵循了财务会计要求的真实、客观性原则,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预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9 年 1 月 16 日修订)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就 2019 年工作情况作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十节。

本预案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预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9 年 1 月 16 日修订)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5)。

本预案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54,404.89 元,截止 2019 年末可提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5,790,454.81 元,由于截止 2019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故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预案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下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具体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认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对公司 2019 年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根据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的实际情况,出具了《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0807 股票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2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对 2019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证券投资情况概述

2012 年 7 月,公司以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云铝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国际")为投资主体,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了在有色金属行业具备国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揽能力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国际")2012 年度 H 股发行,以 3.93 港元/股(不含佣金、征费等)交易价格认购了中铝国际 H 股股票 19,495,000 股,认购总价为 76,615,350 港元(不含佣金、征费等 772,282.73 港元)。

该事项经 2012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完毕。

二、2019 年度证券投资损益情况

截止 2019 年度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云铝国际持有中铝国际 H 股股票 19,495,000 股,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截止 2019 年报告期末,公司证券投资的具体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中铝国际 H 股	61,065,823.03	公允价值计量	36,054,775.93	8,113,014.06	-16,898,033.04	0.00	0.00	0.00	44,167,789.99
合计	61,065,823.03	--	36,054,775.93	8,113,014.06	-16,898,033.04	0.00	0.00	0.00	44,167,789.99

三、报告期内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证券投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

四、证券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铝国际持有中铝国际 H 股股票 19,495,000 股,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12 年进行证券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证券投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内控制度严格落实,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3 日